

证券代码：000982

证券简称：S\*ST雪绒 公告编号：2007-73

## 宁夏圣雪绒股份有限公司

### 股改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已于2006年12月27日公告了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并于2007年1月9日公告了沟通结果及方案调整情况（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zse.cn>），公司股票已于2007年1月10日复牌交易。

根据本公司控股股东宁夏圣雪绒国际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圣雪绒集团”）和宁夏灵武市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银绒业”或“潜在控股股东”）2006年12月22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以及本公司、中银绒业和圣雪绒集团共同签订的《宁夏圣雪绒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协议》，圣雪绒集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8000万国有股转让给中银绒业，本公司将与中银绒业进行重大资产置换，以彻底解决本公司大股东占款、改善本公司财务状况。本公司此次股权转让、重大资产置换与股权分置改革将互为前提与条件。

国务院国资委已于2007年2月26日批准了圣雪绒集团向中银绒业转让股权。2007年9月4日，公司《宁夏圣雪绒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方案已获得中国证监会重组委员会审核通过，并于2007年10月18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宁夏圣雪绒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无异议函（证监公司字【2007】174号）。2007年10月24日，公司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及股权分置改革的议案》。股东大会决议公告详见2007年10月26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由于本次股改对价的支付是由重组方中银绒业实施，因此在股权转让到中银绒业名下后方可实施股改方案。而股权转让尚需中国证监会对中银绒业收购报告书和要约收购豁免的申请进行批准，该项审批工作正在进行之中。待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同意中银绒业本次股权收购的相关文件，公司将及时办理股权过户手续，实施股改方案。

特此公告。

宁夏圣雪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十一月五日